

1915

日

福



端州文史

第六辑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
肇庆市端州区委员会文史资料委员会编印

1993.10.

审 稿: 刘庆杰
责任编辑: 罗 祥
校 对: 罗 祥 陈立民
封面设计: 谢子熊

端州文史

(第六辑)

政协肇庆市端州区文史资料委员会编

开本: 32 字数: 80,000字

1993年10月出版 印数: 1000本

广东省非营利性出版物准印证

1993年粤印准字43号

肇庆新华印刷厂印刷

目 录

肇庆城区民主改革运动的回忆	陈立民	(1)
端州区城郊的土地改革运动	何达昌	(7)
解放后肇庆城区商业的变革	瞿辉怡	(15)
肇庆城区资本主义工商业社会		
主义改造大事记	陈子光	(19)
解放初肇庆市场经济的概述	黄升平	(25)
耕牛自叹	陈立民 陈超乾收集	(27)
解放前肇庆的点滴回忆	黄升平	(28)
解放初肇庆统战工作	黄升平	(30)
浅谈城郊农业合作化的过程	何达昌	(33)
忆抗日战争时期的肇中	梁涣康	(39)
西江河运史料拾零	刘有庆	(43)
日机首次轰炸肇城目击记	梁 谦	(49)
肇庆疍族概说	刘伟铿	(53)
我们的父亲吴幼舫	吴大任 吴明慧 吴明政	(59)
陈重远博士	衣羊收集	(68)
黄仲文在海丰	马世畅	(70)
陈同昶先生简记	梁士玮	(83)
缅怀宗师梁赞燊先生	贤 禹	(85)
谢弼孙晚年的书画生涯	冼铁生	(90)
黄若天简历	省参办	(94)

- EAD7/66
- 忆吕志澄在重庆 李秀娴 温 坚 黎 杨 (96)
作家吕志澄传略 梁敬仪 (99)
割股疗夫杨氏妇 冼铁生 (103)
诗评 (巷中体) 侨居美国洛杉矶 梁兆松 (106)
七星岩诗中动物 孙国雄 (107)
文博考古琐记 谢子熊 (109)
编后记 (124)

肇庆城区民主改革运动的回忆

陈立民

五十年代的肇庆镇（今端州区），属高要县城。是西江流域政治、经济、文化的中心，水陆交通枢纽和战略要地。而高要县又是国民党时期的模范县，其政治反动势力，由此可见。

1953年春，高要县农村土地改革运动和复查工作结束之后，根据中共广东省委和粤中区党委的指示，开展肇庆城镇的民主改革运动。

城市民主改革与农村土地改革不同。党的政策，是保护和发展城市工商业的。民改的任务与目的，主要是：在城市进行全面清查政治反动的顽固分子、潜伏敌特、反动会道门的首要分子等阶级敌人；建立基层的人民政权。城市民改不划分阶级不定成份，也不没收土地、房屋和财产。这样，群众也就没有什么物质分配所得到的眼前实惠。所以，在城镇开展民主改革的群众发动，要比农村土改发动农民更为困难，必须做十分深入细致和艰苦的思想工作。

肇庆城镇的民主改革运动，实际于1953年春初，就已经开始的。可是几个月过去了，群众仍未发动起来，谣言四起，局面未能打开。

后来，通过总结前一段运动的情况，请示县委。县委下决心，抽调一批，在土改结束时，已经定职、定位，先后分

配了到各单位和部门的原来农村土改队的干部，组织成立“肇庆镇民主改革委员会”和工作队，由县委城工部直接具体领导。民改委员会，由：胡文瑾（城工部长）、蔡振兴、黄永强、陈金汉、陈立民、郑国湘、吕婉……（可能还有记不清的）等同志组成。粤中行署公安处派来麦科长（名字忘记了），自始至终参加运动和深入指导。四个工作队：陈金汉、陈立民、郑国湘、吕婉，分别任队长；资料：雷永勉；组长有：侯火佑、周勉、凌铨坤、张富方、梁根权、彭顺安、张官清、黎明、蔡启惠、莫志德……等（有的记不全了）。民改队中参加过土改的约八十多人，还有东、西、北区和水上区（包括当时的南区）几个派出所的部分干警，镇党委、镇政府的一部分干部以及工、商业的一些工人积极分子（如：赖剂、黄四、赵成照……等），共一百三十多人组成民改工作队。

运动分：工业、交通、建筑与街道（包括商业）两大战线。工、交、建方面，以搬运公司、兴民火柴厂作试点；街道（包括商业）在城东区进行试点。

民改工作队，大部分都是参加过农村土改的干部。也与当年土改队一样，民改队员一律都配戴有黄底、红字的布质胸章，胸章背面有姓名，盖民改委员会印。民改队对工、交、建战线，分别在两个试点（搬运、火柴厂）派出两个工作大组；街道（包括商业）的工作组，按街道地段划分工作范围，然后按户口多少，再划分到每个民改队员包干负责发动，大部分队员都做到“三同”（同食、同住、同劳动），有部分队员只有“两同”或“一同”，因为城市的住食与农村不同，不作硬性要求。民改队员对划分为自己负责的车间、班组或街道地段，要逐人、逐户，对每一个成年人的政

治面目，及其家庭的经济情况等，都要求列表式和有具体的资料掌握。这不但是民改运动的需要，而且也是为运动后建立和健全户籍档案积累资料。

这次民改队，由于很多都是参加过土改的同志，对群众很有吸引力和强烈的影响，又有做群众工作的经验和较好的作风，一开始，在群众中就有较高的威信；我们在群众见面大会上，开门见山的说明人民政府为什么要搞民政，宣传党的政策，揭露敌人的谣言与活动，消除群众害怕“变天”（抗美援朝虽已停战，还有谣言国民党反攻大陆）的思想顾虑。会后、街头巷尾，基本群众纷纷传播说：从土改队来的同志确实不同。经过土改锻炼的民改队员，觉悟高、斗争性强，能与群众打成一片，对敌人威严，掌握政策好，谣言也慢慢的有所收殓。肇庆城区民改运动的第一炮打响了！民改队，通过一段时间的访贫问苦，反复宣传党的政策，扩大运动声势，进行深入细致的调查摸底，扎正根子（倚靠、培养的对象），采取“一把锁匙开一把锁”，土改中那种发动群众的好方法，在根子思想突破（诉苦挖根，要求翻身）后，逐步启发提高政治思想觉悟。然后，放手根子去开展串连活动，一步步的扩大基本群众队伍。这样，既组织了群众，与此同时，在串连的活动过程中，又不断的锻炼了根子的思想工作能力，逐步把骨干的威信树立在群众中，根子见到建立在自己周围，有广大群众的组织力量为后盾，其信心和积极性也就更高了！这样，这一阶段，肇庆人民的民改运动的过程，是群众自我教育的过程。在群众觉悟不断提高，运动逐步深入，我们采用从土改的成功经验，善于做群众工作的我党干部，他们是人民的忠实践公仆；轰轰烈烈的活动中只见群众和积极分子的活动，我们的干部是很少露

面的。只有群众运动，不能干部运动群众。必须群众自己解放自己，人民的天下人民作主。否则工作队一走，政权也空了！这就变成“有花无果”。运动如果未能炼锻群众，培养骨干，落地生根；对敌人，不是群众觉悟起来自己去打倒，若是干部包办代替了，那是危险的、深刻的教训。我们上述的做法和一些重要论点，是当年县委书记梁巨坪在整队大会上，总结和指导我们工作时说的。回忆起来，倍感亲切、宝贵，至今不忘。群众观点，群众路线，群众工作，正是我党的优良传统和工作方针。

民改在工、交、建战线的两个试点（搬运、火柴厂），工人集中，有组织，觉悟较高，运动发展也较顺利。在街道（包括商业）情况就复杂了。必须掌握好政策和策略。当运动开展串连组织群众面，达到60—70%的时候，一些过去不大干净的或任过伪职的人，这时紧张了，到处找我们的根子和积极分子，迫切要求参加街坊群众小组。已串连组织起来小组里的群众，则感觉自己是进步的、光荣的，小组表现出更加巩固团结和发展，斗志昂扬！敌人有的惊慌害怕，有的变得更为狡滑、险毒！在民改运动，我们干部和积极分子，虽然没有出现土改那样，遭到敌人的袭击、杀害，但斗争也是十分尖锐的。此时此地，运动发展到了关键的时刻。我们及时运用政策和策略，发挥群众的智慧与威力，展开更大的对敌“攻心”战术，分化瓦解，网开一面，既不给敌人幻想，又不使敌人横死心、孤注一掷。党的政策，不是消灭敌人的肉体，只要在教育后、自新认罪检举，交出组织罪证，向人民投降，改造重新做人，我们是给出路的！

随着群众觉悟的不断提高，运动才会继续的深入发展。民改队结合群众的要求，分别各试点、各街坊的不同情况，

放手在积极分子层，进行酝酿，推选出群众自己的领头人。这也是由群众鉴定、检验我们的根子（依靠）是否扎正了，群众是否承认、拥护，从而筛选、甄别出重点的培养对象，领导直接培育。在群众有了自己的带头人，就由他们组织领导、召开第二次声势更加浩大的群众大会。回忆对比，诉苦挖根，提高觉悟，人人检举，个个揭发。派出所宣布（事前经上级批准），管制几个群众最为痛恨的首恶分子。民改队代表党和政府，为群众迫切要求的，办几件实事——如当年生产自救妇女编织花篮、花席的春草亭，路灯，公厕等。群众看到了组织团结起来的力量，增强了当家作主的责任感和勇气！也看到了共产党和人民政府，的确是为人民撑腰、办事的，坚定了跟共产党走的信念，充分体现了政府和人民的鱼水情。

群众真正的发动起来，局面打开了：对敌号召坦白自新，给以出路，立功者奖，顽抗的坚决打击。民改运动后期，由群众自己组织行动，公安干警和民改队密切配合，进行全面的彻底的民主改革的对敌打击！

民改运动，分四个阶段进行。第一步：访贫问苦，扎根串连；第二步：回忆对比，提高觉悟；第三步：检举揭发，打击敌人；第四步：健全基层工会组织，建立基层政权——街道办事处和居民委员会。

试点结束。工业、交通、建筑战线全面铺开；街道（包括商业）铺开城西区、城北区和水上区（包括南区）。运动至1953年底，肇庆镇民主改革全部完成。1954年初，高要县委分别派出民改工作队，到六步、新桥、白土、广利、金利五大圩镇。同年四、五月先后“班师”。

肇庆镇，在民主改革运动中，经过斗争锻炼，在各工厂

行业和街道，都涌现出一批有一定觉悟的积极分子，如：李好、黄强（她、他与侯火佑在运动中间为较早发展的几个党员）、黄灌、劳桂才、高炳林、胡芬、胡芳、刘明佳、王芬、许满、许六、王志荣、邓二、李六、黎芬、黄兆驹、何二毛、李银彩、谭富群、叶妹衣、董素珍、黎来、叶细佬、彭奴、黄蹇、陈昌、邱士贤、莫少华、李仁、钟绍明……等，他们后来都成为基层骨干。到今天，已经走过了将近四十年的历程，“跌跤”的只是个别，而绝大多数都坚持在党的领导下，经受了考验，续继前进，走社会主义道路，为共产主义奋斗终生！为革命事业和各项建设，立过汗马功劳！有的现在已成长为各级、各部门的党政领导干部。

民改运动后，中共肇庆镇党委，举办了第一期（第二期在郊区、第三期是小学校）的建党培训班，在各工厂、行业和街道，公开发展了一批党员和团员，开始建立起党、团的基层组织。五十年代初，这一批土生土长的骨干，都有较高的阶级觉悟，他们在旧社会深受压迫、剥削，但文化素质较低，而后来由于种种的原因，可惜又未能给予他们学习文化的机会，因而制约着他们发挥更大更多的贡献！

肇庆镇的民主改革，为后来（1954年—1956年）的城市手工业改造、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改造，打下了基础。

1992年夏天

（本文得到参加民改运动上述的部分同志帮助。由于时间长，资料缺乏，难以全面，望曾经历民改运动者补充。）

“民改”以后民互，四社制，合作社办工商会等，都是当时的创举，中止改革后就废除，甚是可惜。

端州区城郊的土地改革运动

何达昌

端州区原是高要县的县城，包括肇庆镇和城郊下瑶、睦岗、上黄岗、出头、岩前、东岗、下黄岗、厚岗等八个小乡。解放前，城郊农村耕地半数以上为封建地主阶级占有，整个农村为地主恶霸和官僚封建势力所统治。霸管公堂，抽丁勒索，包烟包赌，放高利贷等等，对农民进行残酷的压迫剥削。如出头村当过九年伪保长、花名“无嘴犁口”的钟瑞泉，“出头皇帝”钟瑞棣，下黄岗乡河旁村当过伪县长的覃元超，下黄岗乡宾日村的景福围董朱乾初，下瑶乡的陈昭明、梁植等都是恶霸一方的“地头蛇”。城郊43000多亩耕地中，占总户数61%的贫雇农，只占有总耕地的14.2%，而只占总户数4.7%的地主却占有总耕地的55%。因此，占农村人口绝大多数的农民，虽然终年辛勤劳动，仍得不到温饱，过着艰难困苦，朝不得夕的生活。

解放后，中国共产党和人民政府为了废除封建和半封建的土地所有制，决定在全国大多数地区进行土地改革，并于1950年6月30日公布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改革法（草案）》，明确规定新解放区土地改革的目的就是“废除地主阶级封建剥削的土地所有制，实行农民的土地所有制。”土地改革的总路线和总政策是“依靠贫农、雇农、团结中农，中立富农，有步骤有分别地消灭封建剥削制度，发展农业生

产。”有领导地放手发动群众，组成最广泛的反封建的统一战线，把土地改革与发展农、副、牧业生产结合起来。政务院同时还颁布了《农民协会组织通则》，《关于划分农村阶级成份的决定》，要求县以上机关通过典型试验，取得经验，逐步开展。端州区城郊的土地改革运动就是根据上述精神，在当时的中共高要县委员会和人民政府统一领导部署下，在1950年狠狠打击农村的封建势力，逮捕了伪县长覃元超，组织下黄岗乡农民二千多人清算恶霸朱乾初，并先后成立各乡农民协会筹备会，开展减租减息，取消押金，废除解放前农民所欠地主的债务，保障佃权。并通过一区土改试点，取得经验，训练干部，组织有省、行署、县、区各级干部参加的土改工作队的基础上，于1951年6月开始的。

整个土地改革运动，根据广东省土地改革委员会的指示和当地实际，分为三个阶段进行。

第一阶段是开展清匪反霸，退租退押的八字运动。

清匪反霸退租退押的基本要求是彻底打垮地主阶级当权派，树立农民政治优势，初步满足当前群众的经济要求。土改队进村后，一方面通过召开村民大会，宣传土地改革的目的意义，交代有关政策，警告地主奉公守法，开展政治攻势。另方面深入群众，访贫问苦，进行思想发动，了解收集情况。开始，由于地主阶级与反革命分子相勾结，利用公开与秘密，合法与非法的方式，以散布谣言、拉拢收买、威迫利诱等手段恐吓群众。如出头乡的地主恶霸散布说：“共产党的土改队是来搞移民的，来了谁也不准接近，谁接近就得小心”。“国民党快要反攻了，谁接近共产党，以后等死”。睦岗乡水松根村的地主派出爪牙在晚上扮鬼在路旁阴处向过路群众撒沙，使群众很害怕，顾虑重重，不敢接近工

作队，访贫问苦找不到落脚点，工作难展开。7月，通过调整工作队，强调实行“三同”（与群众同住、同吃、同劳动），开展访苦扎根，初步发动了部份群众，但斗争仍未开展，局面未打开。10月，为了集中力量，充实骨干，加强领导，实行点面结合，重新调整部署，把城郊八个小乡划分为双东和二桂两个片，双东片有东岗、岩前、下黄岗、厚岗四个小乡，以岩前村、厚岗村、下黄岗村为重点村，工作队26人。二桂片有睦岗、出头、上黄岗、下瑶四个小乡，以水松根村、上黄岗村、出头村、下瑶村为重点村，工作队26人。进一步落实“三同”，深入访贫问苦，选种扎根，诉苦串连，培养了一批骨干和积极分子，对个别地主恶霸采取了看管扣押，但斗争仍迟迟未开展。12月，为了克服右倾思想，加强对敌斗争观念，通过整队会议，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查立场、查思想、划清界线，提高工作队的思想觉悟后，在继续深入发动的基础上，终于在1952年1月中旬先后掀起村村点火，村村冒烟的斗争高潮，斗争火焰烧向地主阶级，同时结合镇压反革命，打击敌人，发动贫雇农。城郊在一月份便先后对出头乡的梁可仁、牛胆明（伍明）、苏社友；睦岗乡的赵均亭、下黄岗乡的覃元章、覃桂荣、覃桂华；岩前乡的刘洪珍、梁桂莲；东岗乡的赵申才、厚岗乡的梁勉珍等大小地主恶霸34人进行了斗争，并镇压了下瑶乡陈昭明、梁植等一批反革命分子。但在尖锐激烈的阶级斗争中，地主恶霸仍不甘心失败，不断暗中进行反扑。是年春耕期间就发生了出头村农民积极分子鍾统夫妇被谋杀事件。鍾统是个贫农，在运动中由于积极揭发地主恶霸“出头皇帝”鍾瑞棣的罪恶活动和地主阶级的情况，被地主阶级仇视，秘密组织了以鍾顺娣为首的一班爪牙，乘鍾统夫妇在山边插田之机，将两人杀

害，并将其尸体挂在北岭山脚的松树上，威吓群众。（此案在1955年破获，凶手伏法）。事件发生后，由于处理及时，不但没将群众吓倒，反而激发起群众愤慨，增强了斗志。但在斗争高潮中曾一度出现过不讲策略，不区别对待，肉刑吊打的现象。为了克服存在的问题，进行了深入摸底，弄清情况。然而在摸底中缺乏明确的阶级界线和政策界线，因而在整顿的基层过程中出现了“坏人集团”、“地下军”的问题，造成人心惶惶，疑神疑鬼，形成紧张局面。虽及时得到纠正，但工作走了一段弯路。

第二阶段是划分阶级，没收征收，分配土地。

这一阶段是划清敌我界线，以消灭地主阶级当权派到消灭整个地主阶级的一场激烈的阶级斗争。4月，二桂片作为第一批单元铺开第二阶段工作。出头乡为重点乡，睦岗、上黄岗为附点乡。在继续深入思想发动的基础上，开展猛烈的斗争。5月，出头乡出头村经过深入调查了解，在北岭山上的岩洞中抓获了1950年伪自杀逃亡的地主恶霸锺瑞桥和在押期间逃跑的地主锺瑞梅兄弟，以此事例发动后进，于5月26日组织300多人，对两人进行斗争。为进一步查破坏、报上当、查漏网，对掀起反霸高潮起到推动作用。6月7日，二桂片在人民法庭的配合下，联合四个小乡，在蕉园岗举行有四千多人参加的联合斗争公审大会。经过控诉，坚决镇压了蕉园村的黎二妹，上黄岗乡的黎耀芬、杜子兴，出头村的锺瑞泉等四名顽抗的恶霸和不法地主。鼓舞了群众斗志，纷纷向地主展开面对面的斗争，使敌人内部慌乱动摇。上黄岗乡不法地主杜宝山、外坑村地主邹桂生当即在会上向群众低头认罪，愿意交出果实15万多斤稻谷，促进运动深入发展。7月，双东片第二阶段工作作为第二批单元铺开，重点是下黄

岗乡，东岗、岩前、厚岗为附点乡，并组织农民积极分子作帮翻队到附点乡帮助工作，全面掀起轰轰烈烈的斗争高潮。接着在斗垮地主阶级的基础上，根据上级政策结合当地实际进行划分阶级。

划分阶级是以生产资料的占有、使用及是否劳动与劳动量作为唯一的标准。方法则坚持讲、划、评（通过）、批准四个程序。地主和小土地出租者的界线，主要是看出租土地的数量和为什么出租。根据全县土地情况，小土地出租者每户占有土地的最高标准定为九市亩。地主与富农的区别，其主要标准是“劳动”。富农自己劳动，地主自己不劳动或只有附带劳动。同时，根据中南军政委员会对划分阶级的补充规定：凡占有土地已达到当地小土地出租者占有土地最高标准的两倍以上（即18市亩以上），其出租部分又超过其自耕或雇人耕种部分的两倍以上者，即使其家中有人自己常年参加农业主要劳动，亦应称为地主，不得称为富农。如占有土地虽未达到最高标准的两倍，其出租部分超过其自耕和雇人耕种部分的三倍以上者，即使家中有人自己常年参加农业主要劳动，亦应称为地主，不得称为富农。富农和中农的界线，凡雇请一个长工或其他剥削，而剥削量也相当于一个长工的剥削量以下者，一律称为中农。凡雇请两个长工以上或有其他剥削，其剥削量之总和相当于两个长工的剥削量以上者，一般称为富农。中农和贫农的分别，主要标准是中农一般不出卖劳动力，贫农一般要出卖小部分劳动力。

没收地主阶级的余粮，一般以地主一年所收的租粮计算，只计算租谷剥削。地主雇佣耕种的土地则折半计算。大地主、大恶霸必须交足一年租粮；中地主也应交租粮，如确有困难者，可酌情少于一年租粮；小地主可免予追缴。大

中、小地主的划分，主要以剥削租谷量计算。凡在一年内封建剥削收入在一万市斤谷以上者为大地主；每年封建剥削收入在四千市斤谷以上，不足一万市斤谷者为中地主；每年封建剥削收入在四千市斤谷以下者为小地主。

没收征收时，还充分发动群众开展报上当运动，向地主开展追分散斗争。在没收时对富农经济贯彻政策，除依法征收富农的出租土地外，不向富农征收其他财产。但在具体工作中，由于掌握政策不够，有“宁左勿右”的思想情绪，曾出现过错划和没收征收的混乱情况，后经强调要深入调查，认真贯彻政策，各种成份的通过，要经区委批准后，才出第三榜定案。在没收征收方面，贯彻区别对待的原则，在划完阶级，分清大中小地主后开展没征收各物登记封存。然后查田定产，再行分配物资。初步纠正了错划和混乱情况。至是年12月基本完成了7个小乡的土地改革任务（下辖乡因靠近城镇，城乡混杂，工作队伍力量不足等因素，于1951年年底推迟运动的开展）。据睦树、上黄树、出头、岩前、下黄岗、厚岗六个小乡的统计，在占总户数4.7%的地主户中，其没收征收土地22946.9亩，房屋1291间，耕牛562头，大农具696件，余粮234万多市斤。斗争所得，大部分给了贫雇农。使雇农从土改前平均每人只有0.2亩土地增加到1.35亩，贫农每户从0.56亩增加到1.56亩，基本上满足了贫雇农生产资料和生活资料的基本要求，并培养了一批农民骨干，发展一批中共党员、团员，运动取得伟大的胜利。但运动发展还不平衡，存在不少遗留问题，需要进一步解决。如部分群众思想发动不充分，产生松气退坡思想；对敌打击不彻底，排序斗争面过宽；分配中有平均主义思想，未能真正满足贫雇农要求；有的骨干被群众骂，情绪消沉等等。

第三阶段是土改复查，复查主要要求是针对第二阶段存在的问题，通过进一步再发动，提高觉悟；建立和健全人民政权及各种组织制度，调整分配，发土地证，解决农民生产和生活困难。做法分四步进行：第一步宣传政策，查明情况；第二步查田查阶级斗争，解决遗留问题，调整分配；第三步组织建设与思想建设；第四步查田定产，发土地证，发展生产。城郊的二桂、双东片作为复查第二批单元于1953年2月下旬铺开，各乡在深入了解掌握情况的基础上，层层解决骨干思想，依靠农会组织，抓住主要问题，开展工作。如出头乡通过深入了解各阶层思想状况，抓住部份贫雇农对分配不满，骂政府、骂骨干，农协大部份骨干退坡换班思想较为严重等问题。分别用集训骨干，召开骨干扩大大会和贫协小组会等形式，摆事实，讲道理，摆思想，谈认识，发扬民主，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分清是非等方法，使骨干之间，干群之间相互通气，消除误解。在提高思想认识的基础上，重新把骨干调动起来，促进干群团结，充分发挥农协的作用。并根据乡内存在缺种缺水的实际问题，通过研究决定在斗争果实中用3000市斤谷帮助困难户解决春耕用种；用支付工资与义务相结合的办法兴修水利，解决春耕用水问题，受到群众拥护。从而发动起群众，顺利地开展揭阴谋，反不法的斗争。在复查第四步工作中，上黄岗乡也通过总结成绩，回忆对比，算翻身账，追翻身根，进一步提高群众觉悟，认识到翻身全靠共产党、毛主席的领导和本乡骨干的带头作用，使群众全面认识骨干，拥护骨干，团结大多数，搞好各种组织建设，组织生产。并组织力量完成了查田定产、发土地证的工作。到1953年4月全面胜利完成复查任务。

城郊七个乡复查工作完成后，又立即组织力量，到下